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根据财政部财会[2018]15号文所修订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，公司拟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

经审核，公司所作出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有利于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。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9年4月9日